

澄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19 年度澄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云南省政府信息公开规定》和市、县有关要求，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基础性工作，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健全组织机构。为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结合机构改革和人事变动，及时调整了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局长担任组长，各领导班子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并落实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下设舆情监测办公室，负责政务舆情监测、研判和回应。二是明确工作制度。坚持“严格依法、全面真实、注重实效、及时便民”的政府信息公开原则，结合 2019 年住建局工作的重点，深入推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努力提高工作透明度。研究制定《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制度》、《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依申请公开制度》、《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工作制度，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逐步走向规范化和科学化。三是拓展公开渠道。充分利用、发挥现有平台作用，提供优质社会服务，同时还利用广播、电视、报刊、新闻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公众媒体，大力宣传经商信息的新动态。

2019 年，通过县政府部门公开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5 条，其中，通知公告 226 条，建设信息 36 条，机构概况

11 条，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工作 15 条，公开目录及指南 15 条，预决算公开 22 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	0	0
规范性文件	1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8	减	1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1	增	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行政强制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1	78700 元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1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1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重复申请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七) 总计	1			1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与公众的需求存在一定差距；信息公开的及时性有待进一步完善；文件政策解读有待加强。

我们将继续按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重点抓好以下方面的工作：

1、加强组织领导，进一步明确工作机构的职责和任务。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职责和任务，形成职责分明、分工合理、各负其责、齐抓共管的工作局面。层层落实责任，明确专人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维护更新等工作，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有序推进。

2、完善政务服务功能。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加大公开力度，切实丰富政府信息公开的内容。除政策、法律明确规定不予公开的信息外，丰富公开内容，不断充实和完善信息公开内容。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政务服务的深度和广度。

3、加大工作创新力度，不断拓宽信息公开渠道。努力探索信息公开的新路子、新途径，开展多种形式的信息公开方式，畅通公开渠道，服务群众、方便社会各界有针对性开展工作。

4、围绕中心工作，公开公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以政府中心工作为主轴，以公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为导向，全面、及时地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2019 年，我局未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收取任何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的费用。

（二）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全文在澄江县人民政府网站公开澄江县住建局公布，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澄江县住建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澄江县振兴路 16 号，邮编：652599，电话：0877-6911716）。

澄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 年 2 月 10 日